

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

114 年度約僱人員(錄事職務代理人)公開甄選報名表

應試編號(免填):

(請自行黏貼 1 吋正面脫帽半身彩色照片)	姓 名		最高學歷	學校：
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	科系：
	性 別		聯絡電話	手機： 住宅：
	身分證字號		婚姻狀況	☐ 已婚 ☐ 未婚
	通訊地址			
	e-mail (面試通知用)			
經 歷				
地檢署或法院 相關工作經驗 (無免填)	任職機關			
	任職期間			
	工作內容			
是否為退休軍公教支領月退休金人員： ☐ 是 ☐ 否				
常用電腦中文打字輸入法名稱：_____ (如倉頡、新倉頡、大易、新注音)				
配偶或三親等內血親姻親為本署現職員工者之姓名_____ (無，免填)				
應繳證件	☐ 報名表 ☐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(黏貼於報名表) ☐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或學歷證件影本 ☐ 退伍令等證明文件或免役證明影本(女性免附) ☐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(無者免附) ☐ 經歷證明(如有公家機關服務證明請附離職證明書或服務證明書) ☐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			

請黏貼身分證正面影本

請黏貼身分證反面影本

報 考 人 員 :

本人確認所有填載之內容及所提供之證明文件均為真實，如有虛偽不實者，同意貴署無條件註銷錄取資格或解僱，並追究相關法律責任。

報考人簽章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審查結果：☐合格 ☐不合格

主 辦 單 位 審 查 欄 :

- ☐報名表 1 份
- ☐國民身分證影本 1 份(黏貼於本表)
- ☐簡要自述 1 份【務請親筆書寫】
- ☐最高學歷證件影本 1 份
- ☐曾任公家機關服務證明書影本____份
- ☐身心障礙證明 1 份【無則免附】
- ☐退伍令或免役證明文件 1 份【無則免附】

應試編號：

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

114 年度約僱人員(錄事職務代理人)公開甄選報名表

應試編號(免填):

簡要自述(含求學過程、工作經歷、特殊經歷及專長等):

填表人簽章: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

1. 本署(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)取得您的個人資料，目的在於進行甄選等業務相關工作，蒐集、處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是受到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。
2. 本次蒐集與使用您的個人資料如報名表單內文所列，包含姓名、出生年月日、性別、身分證統一編號、經歷、最高學歷、戶籍地址、聯絡地址、連絡電話、行動電話、E-MAIL及照片等。同時，本署為執行法定職務之必要，亦會蒐集您個人犯罪前科、監護或輔助宣告等個人資料。
3. 您同意本署因甄選等業務所需，以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確認您的身分、與您進行聯絡；並同意本署於您報名錄取後繼續處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4.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，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署：(1)請求查詢或閱覽、(2)製給複製本、(3)請求補充或更正、(4)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或(5)請求刪除。但因本署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需者及受其他法律所規範者，本署得拒絕之。
5. 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本署您的個人資料，但若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，經檢舉或本署發現不足以確認您的身分真實性或其他個人資料冒用、盜用、資料不實等情形，本署有權停止您的報名資格、錄取資格等相關權利，若有不便之處敬請見諒。
6. 本同意書如有未盡事宜，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或其他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；同時，您對自己所有之個人資料，須負保密責任，若因洩露第三者，導致個人資料外洩、遺失，請自行負責。
7. 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，具有書面同意本署蒐集、處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之效果。

☐ 我已詳閱本同意書，瞭解並同意受同意書之拘束（請打勾）

報名者：_____（本人簽名）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